

第 14 屆

「校園證券投資智慧王」

大專院校知識競賽活動

指導單位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主辦單位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

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

協辦單位：中國科技大學、致理科技大學

朝陽科技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

2017 年 10 月 2 日~12 月 21 日

目錄

壹、活動辦法.....	1
貳、參賽流程(報名、網路初賽、複賽暨總決賽).....	7

壹、活動辦法

第 14 屆「校園證券投資智慧王」知識競賽活動辦法

（「本活動官網」揭示內容）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為協助大專院校學生瞭解臺灣證券市場制度與實務，以充實證券金融知識，印證理論與實務，並建立正確投資理財觀念，臺灣證券交易所（以下稱證交所）特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（以下稱證基會）舉辦「校園證券投資智慧王」大專院校知識競賽活動。

二、參與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主辦單位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

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

協辦單位：中國科技大學（第 13 屆北一區網路報名隊數第 1 名）

致理科技大學（第 13 屆北二區網路報名隊數第 1 名）

朝陽科技大學（第 13 屆中區網路報名隊數第 1 名）

正修科技大學（第 13 屆南區網路報名隊數第 1 名）

三、活動項目：

本屆競賽活動分為「網路初賽」及「複賽暨總決賽」二階段進行。

（一）網路初賽：競賽期間為連續 3 天，參賽隊伍每日均須登入活動官網，完成線上測驗（包括取卷、作答、交卷等程序），依各隊最優之 2 天成績排序後各分區取前 8 名隊伍晉級複賽。

（二）複賽暨總決賽：於臺北 101 金融大樓臺灣證券交易所 9 樓會議大廳舉行，時間為 4 小時，複賽 32 隊以舉牌方式作答，取成績排序前 15 名隊伍晉級分組準決賽，準決賽為 5 隊 1 組按鈴搶答競賽，分 3 組取各組第 1 名共 3 隊晉級總決賽，總決賽優勝隊伍 1 隊獲頒冠軍，餘 2 隊並列亞軍。競賽活動包括座次抽籤、總決賽規則說明、證券知識按鈴搶答競賽、意見交流及總決賽頒獎。

四、證券市場知識競賽：

（一）報名：

1. 參賽資格：**本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**（含碩博士、外籍、陸籍、交換生，承辦單位得要求出示學生證或居留證），並須先加入證交所「投資人知識網」成為會員（網址：

<http://investoredu.twse.com.tw/>或由證交所官網連結進入)，並歡迎進入臺灣證券交易所臉書粉絲專頁瀏覽按讚(「臺灣證券交易所臉書粉絲專頁邀請您一起來按讚唷！」)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pages/臺灣證券交易所/195512170520589?fref=nf>)。

2.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免費報名(<https://wisdom.sfi.org.tw> 或網路搜尋《投資智慧王》)，限定以就讀學校之學生電子郵件帳號登錄，同一學校不限年級、系所，3人1隊自取隊名，**每個人限報1隊不得重複組隊報名**(大學部均得與研究所混合組隊)。每隊可登錄一位指導老師，指導老師不限指導隊數。

3.分區方式：

- (1) 北1區：臺北市。
- (2) 北2區：新竹縣以北及東部地區(臺北市除外)。
- (3) 中區：苗栗縣以南及雲林縣以北地區。
- (4) 南區：嘉義縣以南地區及澎湖、金門。

4.報名期間：2017年 **10月2日~11月10日**。

(二) 網路初賽：**2017年11月28、29、30日(星期二、三、四)連續3天**。

1.比賽方式：

(1) 網路初賽測驗期間為3天，參賽隊伍應**每日**登錄活動官網(同隊3人共用同1組帳號密碼)，按「**取卷**」鈕，並回答**60**題題目(均為4選1選擇題)，**於規定時間3小時內**交卷，作答完後按「**交卷**」鈕離開，由電腦計算並揭示完賽所使用之「時間及成績」。

※參賽隊伍**至少須有2天**登入答題紀錄，才算完賽。

(2) **比賽時間**：每日只接受一次登入作答，**自上午10時至下午8時止**，取卷後須於**3小時內完成作答及交卷**。(包括取卷、作答、交卷等程序，交卷需於**下午8時前**完成，請自行預留網路傳輸時間，避免在19:59因系統壅塞延誤交卷)

(3) 比賽成績排名以各隊3天分數取最優之2天成績排序，如成績相同者，則以該2天加總測驗**時間較少**之隊伍勝出。

2.晉級方式：

各分區按成績排序取最優之前8名隊伍晉級複賽(前8名隊伍獲頒獎學金、獎狀及獎牌)。

3. **競賽參考資料**：

(1) 活動官網有公告「**題庫範例**」，內有 10 則題目，供同學了解題目類型。

※ (2) 建議同學們於組隊完成報名取得**帳號、密碼**後，登錄活動官網不限次數點選「**模擬取卷練習**」，於閱覽活動教學影片後，系統即隨機挑選 60 題題目，組成模擬試卷，供參賽者練習作答。

(3) **競賽命題範圍 (含：網路初賽、複賽暨總決賽)**

A. 證交所網站與相關單位網站

a. 臺灣證券交易所網站(<http://www.twse.com.tw/ch/index.php>)

b. 臉書粉絲專頁(「臺灣證券交易所臉書粉絲專頁邀請您一起來按讚唷！」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pages/臺灣證券交易所/195512170520589?fref=nf>)。

c. 投資人知識網(<http://investoredu.twse.com.tw>)內容及查詢方式。

d. 臺灣證券交易所 WebPro3.0 影音傳播網(<http://webpro.tse.com.tw/webportal/schedule/>)。

e. 公開資訊觀測站(<http://mops.twse.com.tw/mops/web/index>)內容及查詢方式。

f. 證券相關單位業務與證券投資相關網站，例如：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「業務詢答/證券權益篇」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「公會業務/承銷業務」、投資人保護中心「宣導/媒體宣導文章」。

B. 證基會：(106 年) 證券商業務員資格測驗學習指南與題庫

包括證券交易相關法規與實務、證券投資與財務分析相關知識。

4. 初賽獎勵：

各分區初賽前 8 名隊伍每人獲贈獎狀、獎牌，及團隊獎學金分別為 10,000 元、8,000 元、6,000 元、5,000 元、4,000 元、6~8 名均為 3,000 元。

5. 指導老師獎勵金：

頒發獎勵金予各分區網路初賽競賽成績前 3 名隊伍之指導老師，前 3 名隊伍獎勵金額分別為 5,000 元、4,000 元與 3,000 元。

6. 參賽證明書、指導證明書列印：

符合完賽資格同學在完賽後須**填寫完線上問卷**，才可自行於網頁列印「參賽證明書」及指導教授「指導證明書」。

7. 合格證明書列印：

同前，若 3 天均有登入答題者，取最佳 2 天之分數做為其初賽成績。再者，若最佳 **2 天成績** 其答對率均達 50%（含）以上者，得再列印參賽「合格證明書」。

※**列印**上開「證明書」之**截止時間**為 **2017 年 12 月 31 日**。

（三）複賽暨總決賽

1. 參賽隊伍：網路初賽各分區晉級複賽隊伍，**3 位隊員至少須有 2 位到場始得參加競賽**。

2. 日期及地點：**2017 年 12 月 21 日（星期四）**，複賽與總決賽同日舉行（**下午 1 時起報到，約 5 時結束**）。

3. 活動項目：

（1）複賽競賽項目：同前四（二）3 **乙節**所述「競賽參考資料」，競賽採**舉牌回答**方式進行，題型為 4 選 1 選擇題共計 25 題，每題 4 分，合計 100 分。

（2）總決賽競賽方式：「競賽參考資料」同複賽，採**按鈴搶答**方式進行，題型為 4 選 1 選擇題計 10 題，答對者得 10 分，答錯者扣 5 分，若先答對 1 題，可折抵答錯 2 題，扣滿 10 分者則遭淘汰。分組準決賽採單淘汰制，每組得分最高者晉級總決賽，如最高總分有相同者，則進行 PK 賽，先答對者晉級總決賽。

（3）意見交流及解題。

4. 複賽暨總決賽晉級與獎勵：

（1）複賽取前 15 名隊伍晉級準決賽，依抽籤分 3 組每組 5 隊進行準決賽競賽，各組取優勝 1 隊晉級總決賽，總決賽 3 隊競賽取獲勝 1 隊為冠軍，另 2 隊並列亞軍，餘晉級複賽之 12 隊同為第 3 名。

（2）晉級複賽之 15 隊，除冠亞軍 3 隊外，其他 12 隊頒發團隊第 3 名錦旗 1 面。

（3）晉級總決賽之冠亞軍 3 隊，頒贈獎牌、獎狀；並依名次頒發冠亞軍錦旗；冠軍 1 隊可獲頒獎學金 60,000 元、亞軍 2 隊每隊可分別獲頒獎學金 20,000 元；及頒予總決賽冠亞軍 3 隊每人獎牌 1 只。

5. 交通費補助：

（1）市內交通**每人定額 100 元**。

（2）長途交通補助採**檢據報銷**，須依下列規定辦理，不符規定者承辦單位得不予補助：

- A、須於競賽結束後一週內將**實體車/機票正本及本人存摺帳號影本（空白處註記身分證字號）**以掛號寄回證券基金會推廣宣導處（100 臺北市南海路 3 號 9 樓 簡先生收），以郵戳為憑，遺失票根時須提供「購票證明」替代，恕**不接受**「車/機票影本」。（請於交通單據上註記所屬隊員姓名，交通單據日期於競賽日前後 3 天為合理申請補助期間，每隊可一起郵寄，亦可以 1 位隊員帳戶為受款代表。學生購票有折扣優惠，請多加利用。）
- B、補助**來回程**，起程地點以距參賽者就讀學校校址最近之長途公共運輸據點起算，到達地點以距活動地點最近之長途公共運輸據點為準。
- C、搭乘交通工具：臺灣本島限搭乘臺鐵、高鐵標準車廂或客運；離島地區（含金門、澎湖）限搭乘客機經濟艙、船舶、臺鐵、高鐵標準車廂或客運。
- D、自行開車之油費、停車費及過路費，皆無法補助交通費用。

6. 參賽證明文件：

參加複賽暨總決賽時，務必攜帶**個人身分證（或護照/出入境許可證/居留證）正、影本**與**學生證正本**，以核對身分及辦理獎金發放之收據簽收作業。

五、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：

報名參賽者針對所提供之報名資料，同意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基於「校園證券投資智慧王」知識競賽活動之需要（包括：報名資料核對、賽程資訊提供、本活動官網公布獲獎資訊、獎金/獎狀/獎牌/參賽證明書/參賽合格證明書/指導證明書之發放及印製或收據/扣繳憑單之寄送等），得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參加人之個人資料；以及同意證交所「投資人知識網」得不定期發送電子報或最新訊息至所登錄的電子信箱（個人資料蒐集、運用與保護政策請詳閱投資人知識網）。另同意在本次活動中所拍攝影像紀錄，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均可重製、使用，並用於「校園證券投資智慧王」知識競賽活動宣傳與公開播放。

六、其他事項：

- (一) 參賽者**不得重複報名**，且應具有證交所「投資人知識網」會員資格，若查證有不實情事，承辦單位有權取消其所有參賽或得獎資格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- (二) 如有任何不可歸責於本活動承辦單位之事由，而使參賽者所登錄或傳輸之資料有遲延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損毀之情況，致使參賽者無法參加本活動時，承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，參賽者亦不得因此提出

任何異議。

- (三) 本競賽為公平起見，禁止投機取巧或破壞競賽秩序等不當之作弊行為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若已得獎，將撤銷其得獎資格，並追回已頒發之錦旗、獎狀、獎牌、獎學金及禮品。
- (四) 為確保競賽活動公平性，網路初賽期間如遇有經承辦單位確認屬於爭議題目，則已作答該題目之參賽者，此題採無條件送分方式，視為答對題數。同時將此爭議題目公告於本活動官網，由系統重新依答對題數最多及答題時間最短，進行各隊別排行成績異動。
- (五) 依「所得稅法」規定，得獎人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且年度得獎總額超過新台幣（以下同）1,000 元時，承辦單位將於翌年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予得獎人；如單次得獎總額超過 20,000 元時，由承辦單位先代為扣繳 10% 之所得稅。外籍、交換、大陸學生依「所得稅法」規定，居住中華民國地區未滿 183 天者，不論獎金多寡，均由承辦單位先代為扣繳 20% 之所得稅，並須留存居留證影本作為報繳國稅局使用。未繳交前述稅款者，視同放棄，不得領取該獎金。
- (六) 凡報名參賽及參加活動者，視為同意遵守本辦法之各項內容及規定，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承辦單位得另行補充及隨時公布於活動官網。
- (七) 本活動如遇有不可抗拒之因素或特殊情事，承辦單位保留更改相關內容及辦法之權利，並以本活動官網公告為依據。

七、活動聯絡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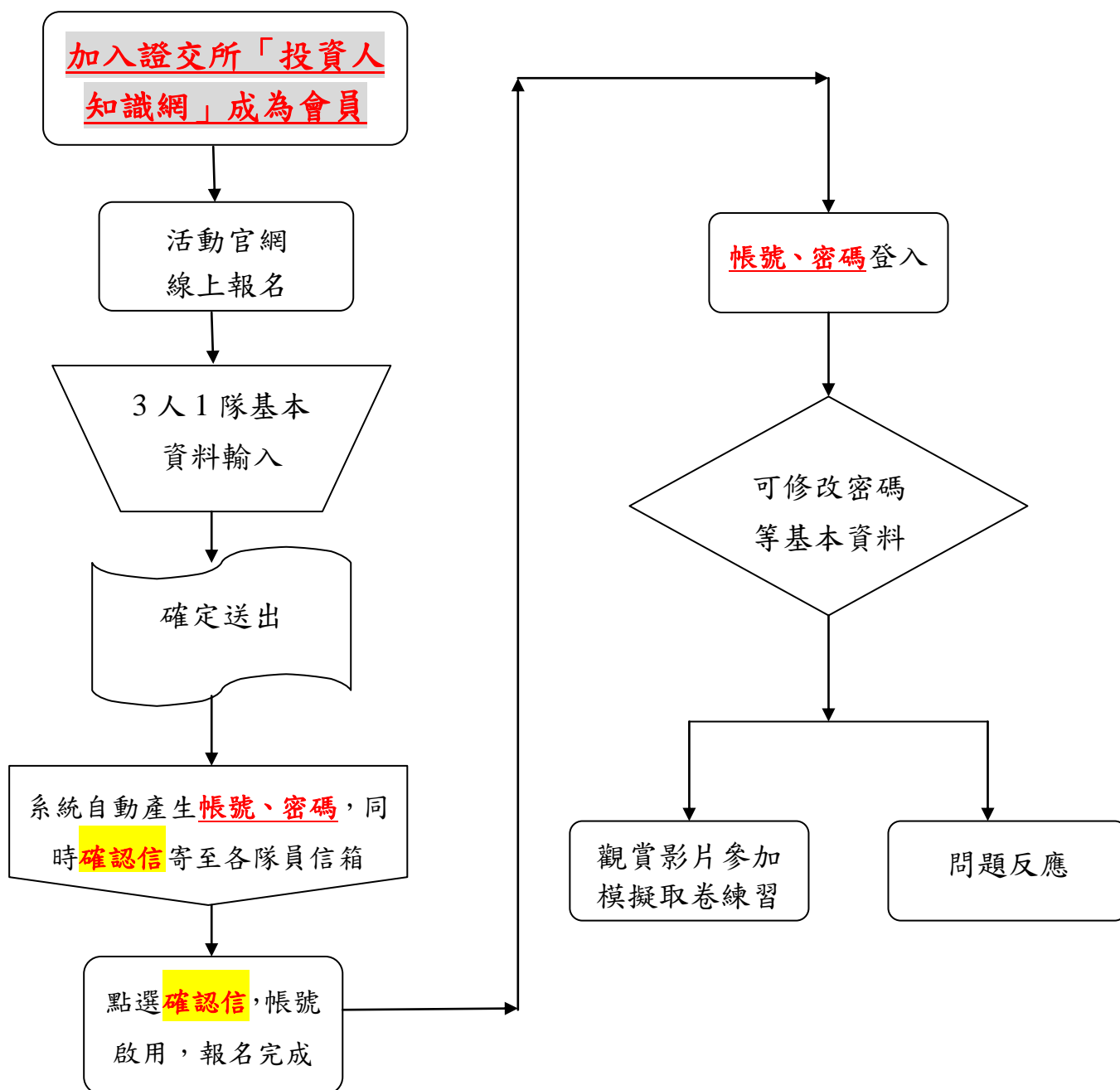
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推廣宣導處

活動專線：(02) 2397-1222 轉分機 340 簡先生、332 俞先生、331 林先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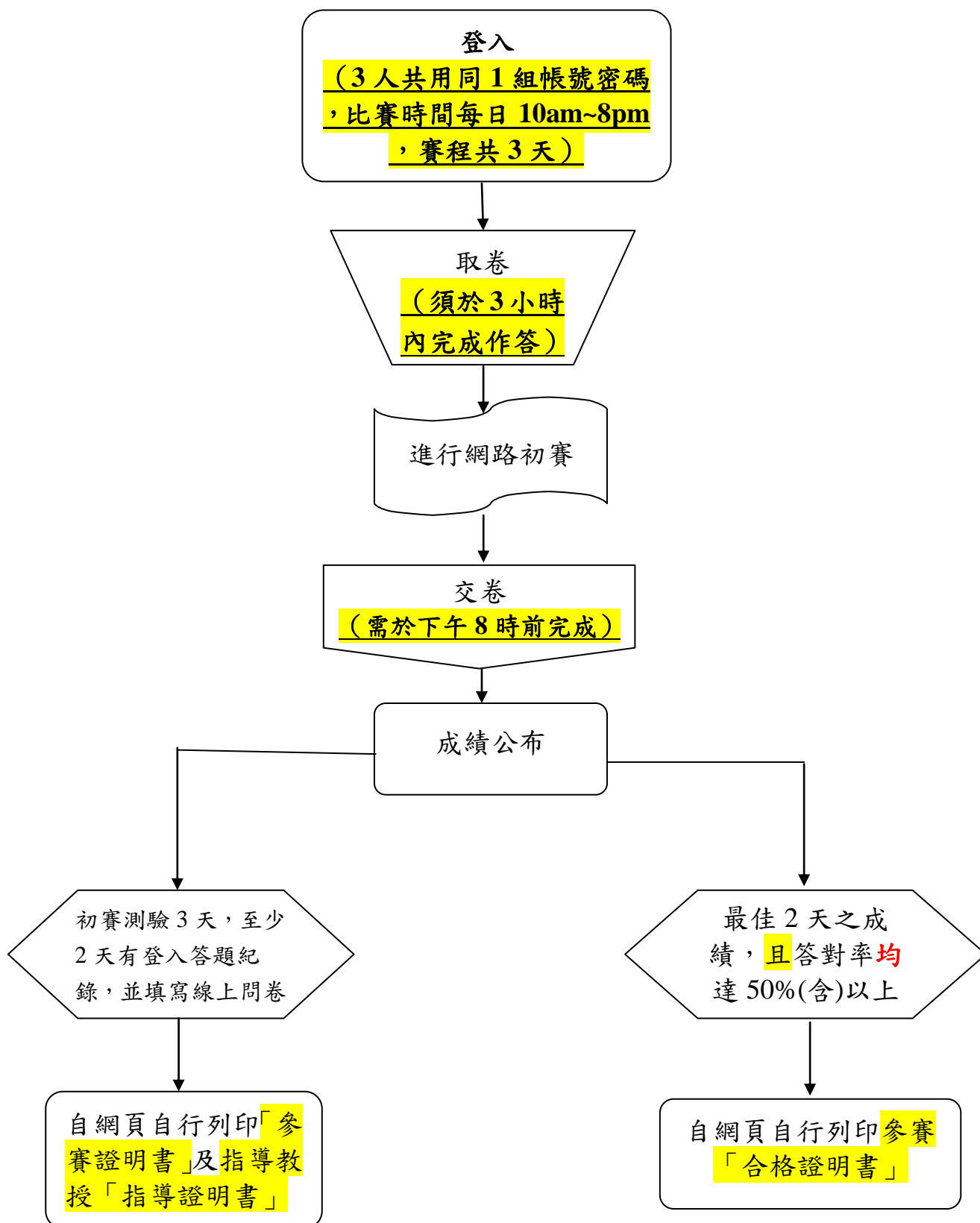
聯絡地址：100 台北市南海路 3 號 9 樓

貳、參賽流程（網路報名、網路初賽、複賽暨總決賽）

（一）「網路報名」流程（2017.10.2~11.10）：



(二)「網路初賽」流程 (2017.11.28~30) :



列印上開「證明書」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

(三)「複賽暨總決賽」議程 (2017.12.21) :

網路初賽頒獎 及複賽	13 : 00~13 : 30	報到入場
	13 : 30~13 : 40	開幕致詞
	13 : 40~14 : 15	網路初賽頒獎
	14 : 15~14 : 55	證券知識競賽(舉牌做答)
	14 : 55~15 : 10	休息、茶敘
總決賽	15 : 10~15 : 20	總決賽規則說明及抽出 準決賽第一組比賽題組
	15 : 20~16 : 40	證券知識競賽(按鈴搶答)
	16 : 40~16 : 50	意見交流
	16 : 50~17 : 00	總決賽頒獎
	17 : 00	活動結束

備註：總時間長約 4 小時 (含報到時間)。